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二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修订本)

高山族简史

《高山族简史》编写组
《高山族简史》修订本编写组

3.4

民族出版社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

M
K288.4
7

高山族简史

《高山族简史》编写组
《高山族简史》修订本编写组



0167058



民族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山族简史/《高山族简史》编写组编. —修订本. —北京：
民族出版社, 2009. 6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

ISBN 978 - 7 - 105 - 08738 - 9

I . 高… II . 高… III . 高山族—民族历史—中国
IV . K288. 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09650 号

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和平里北街 14 号 邮编 100013)

<http://www.mzcb.com>

北京佳顺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2009 年 6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6.625 字数：180 千字

印数：0001 - 2000 册 定价：20.00 元

ISBN 978 - 7 - 105 - 08738 - 9 / K · 1813 (汉 977)

该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总编室电话：(010) 64212794 发行部电话：(010) 64211734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

总修订编辑委员会

主任:李德洙(朝鲜族)

副主任:吴仕民 陈改户 铁木尔(蒙古族)

编 委:(按姓氏笔画排序)

马 春(回族)	马玉芬(回族)	王德靖(土家族)
石玉刚(苗族)	曲 伟	刘志勇
刘明哲(黎族)	刘宝明(彝族)	孙宏开
贡保甲(藏族)	李文亮	李秀英(瑶族)
李明金(苗族)	杨丰陌(满族)	杨圣敏(回族)
杨志杰(回族)	肖晓军	张忠孝(回族)
张宝岩	阿迪雅(蒙古族)	陈 理(土家族)
陈乐齐(侗族)	武翠英	罗布江村(藏族)
罗黎明(壮族)	赵学义(满族)	胡祥华(土家族)
钟小毛(畲族)	禹宾熙(朝鲜族)	贺忠德(锡伯族)
舒 展(满族)	谢玉杰	雷振扬
谭建祥(土家族)		

办公室主任:陈乐齐(兼)

副 主 任:朴永日(朝鲜族) 丁 薜

成 员:李锡娟 孙国明(蒙古族)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

修订编辑委员会

主任:陈改户

刘宝明(彝族)

副主任:罗布江村(藏族)

雷振扬

谢玉杰

曲伟

王平(回族)

中南民族大学分编委会

主任:雷振扬

田敏(土家族)

编委:许宪隆(回族)

李吉和

柏贵喜(回族)

李俊杰

赵庆伟

谭必友(土家族)

《高山族简史》修订本编写组

王萌

李安辉(回族)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

修订再版总序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包括《中国少数民族》、《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中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丛书》、《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记录了中国 55 个少数民族从起源至 21 世纪初的历史发展进程，涵盖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方方面面的内容，荟萃了大量原始的、鲜活的、极其珍贵的资料，是一部关于中国民族问题的大型综合性丛书，是中国民族问题研究的重大项目和重大出版工程。

新中国成立后，党和政府高度重视民族问题和民族工作。少数民族地区的社会改革和社会主义建设逐步展开。为了摸清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状况，抢救行将消失的宝贵的历史文化资料，1953 年，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和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组织进行全国性的民族识别调查，1956 年又开始少数民族语言、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在三次大规模的系统调查的基础上，中央民委从 1958 年开始组织编写《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中国少数民族语

言简志》、《中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三种丛书。“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央民委机构撤销，此项工作被迫中断。1978年国家恢复民族工作机构，中央民族事务委员会改为国家民族事务委员会。1979年，国家民委决定继续组织编写以上三种丛书，并增加编写《中国少数民族》和《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两种丛书，定名为《民族问题五种丛书》。《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编辑出版列入了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六五”规划的重点科研项目。

《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共计402本，一亿多字，该项目自1958年启动至1991年基本完成，历时30多年，涉及全国19个省、市、自治区及中央有关单位400多个编写组，1760多人参与，分别由全国30多家出版社出版。纵观历史，像这样全面系统地调查研究、编辑出版介绍各个少数民族的丛书在中国前所未有；横看世界，像这样由政府部门组织为国内各少数民族著书立说实属罕见。

盛世修史、修志，这是中国的传统。由于《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出版时间长，涉及地区广，出版单位分散以及受当时环境条件局限，难免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体例版本不统一；二是有些解释不准确；三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实行改革开放以来，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所发生的变化和取得的成就没有得到充分的反映。为适应民族工作发展和民族问题研究的需要，为满足广大读者的需求，国家民委决定从2005年开始对《民族问题五种丛书》进行修订再版。

这次修订再版的总体原则是“基本保持原貌，统一体例、版本，增加新内容”，统一由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其中：

《中国少数民族》的修订，旨在原版的基础上，适当调整结构，更新有关数据和资料，吸收最新研究成果；增加各少数民族在改革开放以来各方面的发展成就。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的修订，本着“适当修订、适量续修”的原则，对有明显错误的内容、观点、表述进行更正，对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各少数民族的发展史实予以补充。

《中国少数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丛书》的修订，力求更加全面系统地反映各民族自治地方的历史、地理、经济、文化、社会的基本情况和实行民族区域自治的历程、成就和经验，新编 1987 年以后成立的 16 个民族自治地方的概况。

《中国少数民族语言简志丛书》的修订，旨在改错，增补新的研究成果，增写《满族语言简志》，并合订为 6 卷本。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的修订，主要是尊重史实，修正错误，增加注释。

《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的修订再版工作，得到了中央有关部门和各有关地方的高度重视及社会各界的广泛支持。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央民族大学、中央党校、中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大学、西北民族大学、黑龙江社会科学院、黑龙江大学、黑龙江民研所、云南社会科学院、

贵州大学、云南大学、四川大学、新疆大学、新疆师范大学、内蒙古大学、哈尔滨学院、吉林民研所、广西民族大学、广西艺术学院、广西博物馆、广西民研所、甘肃党校、凉山大学、中国教育部语工委、云南语工委等单位的民族学、社会学、人类学、语言学的专家学者以及长期在民族地区工作的同志共 1000 余人积极参与了修订工作，各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各级民族工作部门做了大量的组织协调工作。谨此，表示诚挚的谢意。

我们相信，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修订再版的《民族问题五种丛书》，将以更全面更完整更科学的面貌呈现在广大读者面前。

李德洙

2007 年 8 月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

出版说明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国家，在共同缔造我们伟大祖国的长期发展过程中，各族人民都作出过自己的贡献。各民族的历史都是祖国历史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为了激发各族人民对自己历史的自豪感，发扬爱国主义精神，进一步加强民族团结，共同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迈进，我们决定出版这一套《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

这套丛书的编写和出版，是经过长时期的集体努力实现的。早在 1956 年，遵照党中央和毛主席的指示，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民族委员会和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的直接领导下，开展了大规模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工作。1958 年，在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和中国社科院哲学社会科学部领导下，由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具体主持、中央民族学院以及在京和各省区有关单位的积极参加下，一面继续进行调查工作，一面开始编写各少数民族简史和简志，到 1959 年底，大部分完成了初稿。1963 年，民族研究所把这些初稿全部付印，以便广泛征求意见，进行修改，使之达到公开出版的水平。但是，由于林彪、“四人帮”的干扰破坏，民族研究工作陷于停顿达十余年之久，这个愿

望也就无从实现。现在，我们决定把各族简史的下限写至 1949 年全国解放为止，在初稿的基础上，进行修订和充实，陆续分别公开出版。

由于少数民族史料，特别是民族文字史料，有待进一步收集，整理和研究，这套丛书的编写仅能从目前能够利用的史料出发，加以我们编写者水平的局限，粗疏错误，在所难免，希望读者给以指正。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编辑组

（按：原书有三处错误，此为校改本。）
（一）“民族”一词，过去在历史上称谓过许多名称，如“种族”、“部族”、“部落”、“族类”等。但这些名称，都是对民族内部的族属关系而言的，不能用来泛指一个民族。因此，“民族”一词，应从其本义来说，即指一个民族的全体成员，而不应指一个民族的内部族属关系。所以，本书在叙述民族时，一律用“民族”一词，而不用“种族”、“部族”、“部落”等词。

（二）“民族”一词，过去在历史上称谓过许多名称，如“种族”、“部族”、“部落”、“族类”等。但这些名称，都是对民族内部的族属关系而言的，不能用来泛指一个民族。因此，“民族”一词，应从其本义来说，即指一个民族的全体成员，而不应指一个民族的内部族属关系。所以，本书在叙述民族时，一律用“民族”一词，而不用“种族”、“部族”、“部落”等词。
（三）“民族”一词，过去在历史上称谓过许多名称，如“种族”、“部族”、“部落”、“族类”等。但这些名称，都是对民族内部的族属关系而言的，不能用来泛指一个民族。因此，“民族”一词，应从其本义来说，即指一个民族的全体成员，而不应指一个民族的内部族属关系。所以，本书在叙述民族时，一律用“民族”一词，而不用“种族”、“部族”、“部落”等词。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蒙古族卷
主编：王治来 副主编：王春生、王春明
执行主编：王春生 编辑：王春生、王春明
设计：王春生 责任校对：王春生、王春明
出版：民族出版社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

修订再版说明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二——《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共计 55 本，于上世纪 80 年代陆续出版。该《丛书》记述了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中国各少数民族的历史发展进程，出版后受到广泛关注和好评。

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后，中国各少数民族经济文化等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鉴于这半个多世纪的岁月已积淀为各少数民族历史的重要组成部分，鉴于多年来少数民族历史研究取得了一系列新成果，为适应民族工作发展的需要，国家民委决定对《丛书》进行修订、再版。

这次修订工作本着“适当修订，适量续修”的总原则进行，有明显错误的，改错；可改可不改的，不改；争议较大的不动，用注释加以说明；适量增加必要的新内容。我们委托中南民族大学、西南民族大学、西北民族大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委、黑龙江社会科学院组织专家学者对原版《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中有关内容进行了重新考究，作了必要的修订和补充，特别是增补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少数民族经济、政治、文化和社会发展的情况。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修订工作得到了有关省、自治区、

直辖市领导及有关单位的高度重视和支持，许多专家学者为此付出了辛勤劳动、提供了无私帮助，修订中借鉴吸收了相关专家的研究成果，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中国少数民族简史丛书》修订编辑委员会

2007年10月

圆缺，民族学研究者们一直在为编写一本反映各民族历史的简史而努力。随着社会的发展和进步，民族学研究者们在对民族历史的研究上，取得了许多新的成就。但是，由于民族学研究者们对民族历史的研究方法和研究对象都有所不同，因此，民族学研究者们在编写民族历史时，往往会出现一些分歧。例如，在编写民族历史时，有的学者认为应该以民族的名称来命名，而有的学者则认为应该以民族的特征来命名。这种分歧在编写民族历史时，常常会引发一些争议。因此，编写民族历史时，必须尊重民族学研究者的观点，同时也要考虑到民族学研究者的实际需求，从而确保民族历史的编写质量。

目 录

第一章 高山族概况	(1)
第一节 高山族的家乡——美丽富庶的台湾	(1)
第二节 高山族的人口和分布	(4)
第三节 高山族的语言	(9)
第二章 高山族的族称与来源	(12)
第一节 高山族的族称	(14)
第二节 台湾的古人类化石和旧石器时代的文化	...
第三节 台湾的新石器时代文化	(17)
第四节 高山族的来源	(20)
第五节 高山族与“百越”的关系	(24)
第三章 三国到明代的高山族	(34)
第一节 三国到隋代的高山族	(34)
第二节 唐代至明代的高山族	(37)
第三节 荷兰殖民者侵略下的高山族	(42)
第四节 郑成功收复台湾后的高山族	(53)
第四章 清代的高山族	(62)
第一节 清代高山族的分布	(62)
第二节 清代高山族的经济生活	(65)
一、“野番”的经济生活	(66)

二、“生番”的经济生活	(66)
三、“熟番”的经济生活	(71)
第三节 清代高山族的家庭形态和氏族组织	(77)
一、“生番”的家庭形态	(78)
二、“熟番”的家庭形态	(79)
三、高山族的氏族组织	(82)
第四节 清代高山族的宗教、文化和习俗	(84)
一、图腾信仰和占卜咒术	(84)
二、丧葬仪式	(86)
三、文身、贯耳、黑齿、拔毛、束腹	(87)
四、文化教育	(89)
五、舞蹈诗歌	(90)
第五节 清代高山族反压迫、反侵略的斗争	(94)
一、清朝的“番政”和高山族人民的反抗斗争 ..	(94)
二、高山族抗击外国侵略者的斗争	(102)
第五章 日本帝国主义侵占时期的高山族	(106)
第一节 日本帝国主义的殖民统治	(107)
一、野蛮的“理蕃”政策	(107)
二、对高山族人民进行经济掠夺	(114)
三、推行奴化教育和同化政策	(118)
第二节 高山族反抗日本殖民统治的英勇斗争	(119)
第六章 光复后的高山族	(132)
第一节 高山族的政治权利	(133)
一、对高山族的认定	(133)
二、山地保留地制度的建立	(135)
三、台湾当局对山地的管理与高山族的参政权	(137)

第二节 高山族的生产状况和经济结构	(141)
一、生产状况与经济生活	(141)
二、经济结构与阶级关系	(153)
第三节 高山族的社会组织结构	(156)
一、社会组织	(156)
二、婚姻与财产制度	(162)
第四节 散居大陆的高山族	(164)
第七章 高山族的生活习俗和文化	(167)
第一节 高山族的生活习俗	(167)
一、物质生活习俗	(167)
二、宗教与丧葬	(171)
三、习惯法	(175)
第二节 高山族的文化艺术	(176)
一、教育	(176)
二、文学	(179)
三、舞蹈、音乐和游戏	(181)
四、传统工艺	(183)
五、传统文化的衰落与传承	(185)
大事年表	(187)
主要参考文献	(191)
后记	(193)
修订后记	(195)

第一章 高山族概况

第一节 高山族的家乡——美丽富庶的台湾

高山族是我国统一的多民族大家庭中亲密不可分割的成员，也是分布在我国台湾的少数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高山族和汉族人民一起披荆斩棘，把台湾岛开发成为美丽富庶的宝岛。高山族人民和我国各族人民一起，用辛勤的劳动，创造了伟大祖国的历史和文化，对缔造和建设我们伟大的祖国有着重要的贡献。

台湾岛是我国第一大岛，位于我国东海和南海之间，隔台湾海峡与福建省相望。从福建平潭县到台湾新竹市西北海岸相距仅约 130 公里，从厦门到新港也只约 220 公里。千百年来，我国大陆居民和台湾同胞战胜了台湾海峡的风浪，互相交往，使台湾岛和祖国大陆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台湾省包括台湾岛、澎湖列岛、钓鱼岛和其他附属岛屿，总面积有 35 900 多平方公里。台湾省东临辽阔的太平洋，南临菲律宾和南洋群岛，北接日本的琉球群岛，从我国东南沿海形势来看，它是我国东南海上的交通要冲，是捍卫祖国大陆东南半壁的天然屏障。

台湾岛东西宽约 150 公里，南北长约 400 公里，土地肥沃，物产丰富，山地约占全岛面积的三分之二。在岛的中央偏东，从